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办公用品及耗材定点采购

询价文件

**采购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

**日 期： 2025年4月22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办公用品及耗材供应商需知

我局近期将开展办公用品及耗材定点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

一、项目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办公用品及耗材定点采购

二、采购内容：日常办公用品及耗材。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必须杜绝假冒伪劣、三无产品。

三、采购金额：无固定金额，按季据实结算。

四、供应商的资格要求：具有合法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主营业务包含办公用品销售。

五、报名材料（投标时应提交以下资料并按顺序装订成册并密封）：

1.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及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3.办公用品耗材报价表（按照附件1填报）；

4.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须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截图；

5.配送服务证明（高德或百度地图截图，包括距离及时间等）；

6.规模概况证明（提供附件3评分办法中涉及的内容即可）；

7.自2023年以来做过正处级单位同类业绩证明（需附合同复印件）。

8.承诺书(详见附件2）。

六、成交办法：本项目满分100分，在以上报名材料齐全的情况下，推荐综合得分最高者为候选成交供应商；综合得分相同的，推荐价格分较高者为候选成交供应商；综合得分、价格分均相同的，推荐配送服务分较高者为候选成交供应商。

七、报价截止时间和地点：投标材料一式五份（按本文件第五条所提及的材料顺序装订成册），报名供应商应于2025年4月25日16时00分前，将报名文件以信封密封形式（封口处须加盖骑缝章，信封封面请注明投标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联系人及电话）递交至我局办公室808室（南宁市滨湖路66号公路大厦），联系人：张微，电话：0771-2115929；梁毅，电话：0771-2115456。逾期递交或未按要求密封的报价文件将不予接收。

附件：1. 办公用品耗材报价表

      2. 承诺书

      3. 评分办法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5年4月22日